

Techwayson Holdings Limited 德維森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30)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德維森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ハ10月	3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3	99,493	197,283
材料及設備		(82,431)	(170,010)
		17,062	27,273
其他收入	3	521	543
員工成本	5	(4,297)	(4,205)
遞延軟件開發成本攤銷		(2,300)	(2,473)
設備及傢俱折舊		(739)	(566)
其他營運開支		(5,721)	(4,744)
經營溢利		4,526	15,828
融資成本	6	(4,592)	(1,405)
除税前(虧損)/溢利		(66)	14,423
所得税	7	(1,220)	(2,981)
股東應佔(虧損)/溢利		(1,286)	11,442
每股(虧損)/盈利 一基本	8	_(人民幣0.37分)	人民幣3.27分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止 (經已審核)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發展中物業 遞延軟件開發成本 證券投資	4,037 68,291 6,900 35,811	4,909 68,291 9,200 35,616
非流動資產總額	115,039	118,016
流動資產 存貨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流動資產 已抵押定期存款 應收賬款 應收票據 銀行定期 現金及銀行存款	5,183 57,134 - 24,080 14,655 100,000 30,513	8,360 118,728 6,872 86,349 1,123
流動資產總額	231,565	237,109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有抵押之應付票據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保證金撥備 預收款項 應付貸款一流動部份 短期應付貸款 應付税項	(10,063) (13,484) (6,883) (22) (4,310) (5,068) (100,000) (6,894)	(47,356) (48,262) (6,843) (27) (8,330) (6,328) (30,000) (5,666)
流動負債總額	(146,724)	(152,812)
流動資產淨值	84,841	84,297
總資產扣減流動負債	199,880	202,313
非流動負債 應付貸款	(8,393)	(9,540)
資產淨值	191,487	192,773
股本及儲備 股本 儲備	37,100 154,387 ————————————————————————————————————	37,100 155,673 192,773

附註:

1. 公司背景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包括投資控股、自動及控制系統的設計、供應及整合。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編製基準

本未經審核簡明財務報表乃按照聯交所之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要求編製,並已遵照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第25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未經審核簡明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的基準編製。

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時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與本公司編製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3. 營業額及收入

本集團的營業額包括收入來自兩個主要類別:自動化產品及工程技術服務。該等收入已扣減中國大陸增值稅及城市維護建設稅而呈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ー ママロー (未經審核) <i>人民幣千元</i>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收入 銷售自動化產品 工程技術服務費用	97,194 2,299	194,863 2,420
總營業額	99,493	197,283
其他收入 產品保證成本回撥 利息收入 雜項收入	5 506 10	71 472
	521	543
收入總額	100,014	197,826

4. 分項資料

分部資料按本集團的業務及地區分部呈報。由於業務分部資料較切合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決策,故此該分部資料被選為主要呈報格式。

業務分部

未份力品	自動化產	品	截至十二月三十 工程技術		綜合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收入	97,194	195,170	2,299	2,420	99,493	197,590
分類業務 雜項收入 未分項費用	17,025	25,477	37	526	17,062 521 (13,057)	26,003 236 (11,672)
經營溢利 融資成本				_	4,526 (4,592)	14,567 (144)
除税前(虧損)/溢利 所得税				_	(66) (1,220)	14,423 (2,981)
除税前(虧損)/溢利				_	(1,286)	11,442
其他資料 遞延軟件開發成本攤銷	2,300	2,473			2,300	2,473

地區分項:

按地區分部呈報資料時,分部的收入按客戶的地區呈報;而分部資產及資本支出乃按資產的地區分佈呈報。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 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入	00.400	c= 0.10
中國(包括香港及澳門)	99,493	67,818
馬來西亞	_	27,493
韓國		101,972
	99,493	197,283

所有的分部資產及資本支出均分佈於中國(包括香港)內。

5. 員工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二零零四年二零零三年(未經審核)(未經審核)人民幣千元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 退休金-定額供款計劃	4,103	3,942 263	
	4,297	4,205	

6. 融資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透支及借款(清還期限短於 五年) 之利息 3,910 1,261 借款(全數清還期限超過五年) 之利息 682 144 4,592 1,405

7.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

載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339) 1,559 (339) 1,220 (390) 2,347

本年度税項 -中國企業所得税 -香港利得税

a) 海外利得税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成立,及獲豁免税項至二零二零年。本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成立的附屬公司,按英屬處女群島的國際商務公司法成立,並獲豁免繳付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

b) 香港利得税

香港利得税以期內一附屬公司在香港經營所賺取之估計應課税溢利按税率17.5%(二零零三:17.5%)計算。

c) 中國企業所得税

在中國所產生之税項是按中國現行之税率計算。

德維森實業 (深圳) 有限公司屬高新技術企業,為一家在中國經濟特區成立及經營的全資附屬公司,故須按1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然而,該公司於抵銷過去年度虧損後首個獲利年度起計兩年獲豁免繳交中國企業所得稅,並於其後六年獲減免一半企業所得稅。所得稅豁免期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

其後,德維森實業(深圳)有限公司須按7.5%的税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税。因此,德維森實業(深圳)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三年內按7.5%的税率繳納企業所得税而其後直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則須證明仍屬高新技術企業,方獲減免企業所得税。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重大未計提的遞延税項(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無)。

8. 每股(虧損)/盈利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 (虧損) / 盈利乃按綜合股東應佔虧損為人民幣1,286,000元 (二零零三:盈利人民幣11,442,000元) 以及於該期間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為350,000,000股 (二零零三:350,000,000股) 計算。

由於各期間並無發行潛在攤薄(虧損)/盈利之股份,故此並無提呈截至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中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零三年: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回顧過去的半年裡,中國經濟發展相對平穩,相應基建項目和固定資產投資的調控措施,對集團經營業績影響巨大,集團業務發展受到相應的阻滯。其內在原因是德維森實業的自有產品海外出口業務減慢,但集團經營戰略方針並沒有問題。為了集團的長遠可持續性發展,我們將繼續在新產品開發、國內銷售渠道建設及人才隊伍培養等方面作出努力。

在產品研發方面,我們將一如繼往投入更多的資源,縮短產品上市周期、豐富產品線、以市場為導向,建立以市場為中心的研發經營策略,逐步培養核心技術的市場競爭力。

本期為集團較為困難時期,集團雖已成功轉型為自動化產品提供商,但鑒於產品在海外市場的受挫,造成了整個集團業績下降,分析原因有以下幾個方面:

- a) 自有產品及新技術研發投入力度不夠,新產品上市的速度和數量不足;
- b) 新興市場需求的產品開發能力有待加強;
- c) 海外市場渠道建設和維護能力及應對海外市場的快速變化能力有待提高;

國內市場的銷售進程也存在下降,其主要原因是產品線不夠豐富制約了市場拓展。在同國外自動化公司合作方面,相對而言令人滿意,與Rockwell、Siemens、Saia-Burgess等公司的合作發展狀況良好,對公司有一定的業績貢獻。

未來發展

集團將認真總結過去一個時期出現的問題,分析原因,調整業務結構,抓好自有產品的研發;繼續關注一些具有前途的專用控制器市場,並在OEM市場應用和自動化應用軟件增值方面加大產品開發和市場推廣力度。在維護及提昇現有銷售渠道的前提下,繼續開拓國內市場的銷售渠道,加強售前、售中、售後服務,充分發揮本地化服務優勢,力爭盡快扭轉目前的局面。

財務

股東應佔(虧損)/溢利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錄得未經審核之總營業額為人民幣99,493,000元,較去年同期下跌49.6%。股東應佔虧損及每股虧損分別為人民幣1,286,000元及人民幣0.37分,較去年同期下跌人民幣12,728,000元及人民幣3.64分。

滙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之借貸全部以港元或人民幣計算。而本集團之營業額亦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計算。由於美元與人民幣兑港元之滙率於回顧年度內相對穩定,本集團面對之滙率波動風險甚微,故並無使用任何財務工具進行對沖。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借款之到期狀況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 一年內償還
- 一年後但兩年內償還
- 二年後但五年內償還

105,068 2,398 5,995

113,461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負債比率(以總借款除以資產總額)為32.7%(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12.9%)。負債比率上升乃因公司需要投入更多資金應付興建研發大樓及擴展營銷渠道。管理層相信,本集團有足夠財務資源償還財務承擔。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附屬公司獲授銀行融資。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人民幣113,484,000元(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18,262,000元)的或然負債,此乃由於擔保其附屬公司已使用的銀行融資而產生的。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定期存款(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6,872,000元)抵押予銀行,以作授予本集團之若干銀行融資之擔保。

除已分別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日刊發之招股書及上市 文件內的「業務目標及未來前景」及「未來計劃及前景」的項目,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 日並無任何作重大投資或購入重大資本計劃的重大改變。

重大投資

證券投資

於二零零一年九月,本集團購入銅陵華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銅陵」)之18.52%實際權益作為長期性投資,其乃在中國成立的中外合資企業公司。銅陵主要從事生產及分銷(i)印刷電路板所需的FR-4環氧覆銅箔壓板;及(ii)多層印制電路用薄板和剛性板材料。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銅陵記錄的未經審核的有形淨資產值約為人民幣122.72百萬元(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人民幣117.06百萬元)。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銅陵並沒有宣派股息,故本集團於本期度並無在該項投資取得任何股息收入。

發展中物業

研發大樓之建築工程已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展開,並預計於二零零五年九月竣工。工程竣工時,該物業將樓高七層,總面積約為14,000平方米。該物業部分將用作出租用途,部分為集團自用。依據迅速發展的物業租賃市場,中國深圳市南山區的租金已達到人民幣70.00/平方米。因此,集團對此物業的發展前景表示樂觀。

分類資料

自動化產品的營業額與去年同期比較下跌50.2%,該下跌主要是由於集團的自有產品在研發上出現一些延期,隨著銷售渠道的擴闊及與合作伙伴關係之成熟,管理層相信此分類業績會在下半年作出改善。

工程技術服務業務的營業額只有約人民幣2,299,000元,主要原因是由於工程技術服務需要較長時間開發,以及一些現有項目的延遲。

僱員資料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記錄之員工成本為人民幣4,297,000元,較去年同期人民幣4,205,000元增加了2.2%,員工人數則由一百名(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降至八十二名員工(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員工人數下跌是由於集團希望透過精簡架構來提高營運效率。本集團旨在提高生產力水平,根據僱員之資歷及業內之市場水平制訂僱員的薪酬福利,並設立獎勵計劃,如酌情花紅及其他優異表現獎金,按員工表現而發放,以資鼓勵,本集團亦為所有香港員工設有強制性公積金及醫療福利及為中國境內員工提供相同福利。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條例成立審計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之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循強先生、王鑑球先生及許洪先生。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已經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業績之編制符合適合之會計準則,及與法例之規定,並已作出足夠披露。

本集團的核數師已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的核數準則第700條審閱未經審核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六個月止的中期財務報表。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股份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期間概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遵守最佳應用守則

概無本公司董事得悉任何資料以合理地顯示本公司於載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內任何時間沒有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惟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設有特定的委任期,但需按本公司之公司章程輪值告退。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本公司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彼等確認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之標準。

於聯交所網站刊載中期報告

載有上市規則附錄16第46(1)至46(6)段規定之所有資料之詳盡中期業績公佈將於適當時候於聯交所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主席* 熊劍瑞

香港, 二零零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熊劍瑞先生、師顥先生、董輝先生、張方洪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林功實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循強先生、王鑑球先生及許洪先生。

* 僅供識別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